

安全评价项目网上公开表

项目名称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阳江油库分公司安全现状评价	报告提交时间	2022 年 10 月 21 日
现场勘查人员	赵飞云、劳业来	现场勘查时间	2022 年 06 月 10 日
现场勘察主要任务	收集评价过程中所需要的各类资料，并以文字、影像等方式进行记录周边环境、总平布置、设备设施等方面存在的问题		
项目组长	赵飞云	项目组成员	劳业来、肖云玲、林文海、熊昆
报告编制人	赵飞云、劳业来	报告审核人	唐泽江
技术负责人	罗伟雄	过程控制负责人	李福春
项目简介			
<p>(1) 项目情况</p> <p>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阳江油库分公司位于阳江市江城区白沙街道地美村委会山咀村 80 号，始建于 2005 年，占地面积 33499.5 平方米。该油库原隶属于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阳江石油分公司，现申请注册为独立分公司并更名为“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阳江油库分公司”。本油库上级主管单位为广东石油仓储分公司，是中石化的成品油储备基地，主要负责成品油（汽油、柴油）的储存及中转业务。</p> <p>根据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石油公司颁布的《关于规范广东石油油库证照管理的通知》（销售工单粤企[2022]3 号）（具体见附件）的要求，满足油库运营需要，原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阳江石油分公司管辖的阳江油库需独立办理营业执照，现已取得新的营业执照，名称为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阳江油库分公司（以下简称“该油库”或“阳江油库”）。</p> <p>该油库原属于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阳江石油分公司的下属油库，只具备成品油的储存和转运功能。成品油的经营由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阳江石油分公司负责，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阳江石油分公司（阳江油库）持有《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证书编号：粤阳危化经字（2021）000174 号，许可范围：汽油（1630），柴油[闭杯闪点<60℃]（1674）***，备注：三级油库，其中汽油罐 2000m³×4 个，4000m³×1 个，柴油罐 4000m³×1 个，5000m³×2 个，有效期限为 2021 年 11 月 16 日至 2024 年 11 月 15 日。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阳江油库分公司成立后需重新申请《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p> <p>依据《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2012 年 7 月 17 日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55 号公布，根据 2015 年 5 月 27 日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79 号修正）的要求，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阳江油库分公司委托广东劳安职业安全事务有限公司进行安全现状评价。</p> <p>(2) 项目评价结论</p> <p>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阳江油库危险化学品（仓储经营）的经营条件符合《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2012]第 55 号，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2015]第 79 号修订）的要求，安全现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要求，满足申请《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的安全条件。</p>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阳江油库分公司现场勘察影像：



2022/6/10



2022/6/10